

证券代码：600097

证券简称：开创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16-037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正 2015 年中期财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对2015年中期（2015年第一季度、2015年半年度、2015年第三季度）财务信息进行了追溯更正，对公司2015年中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有一定影响，但对公司2015年度净利润不存在影响。
- 2015年年度财务报告不存在追溯更正。

一、概述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直根据国家财政部等七部委财建（2009）1号文及公司自身会计政策，在油价补贴收取权利可以可靠计量时，于当年度予以确认。每年的定期报告中都将油价补贴的确认依据、金额及预计收到时间进行明确披露。2015年公司编制中期报告时也是按上述原则进行编制及披露。2016年4月18日，公司收到农业部渔业渔政管理局函件，函件表示国家正在对远洋渔业油价补助政策进行调整改革，暂无法确定公司2015年油价补助金额。经与审计委员会、审计师沟通后，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在未取得明确油价补助金额时，不能确认油价补贴收入。因此，公司披露的2015年中期报表需要进行相应更正。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对已披露2015年中期财务信息进行更正。

公司在披露的2015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调整，并在披露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时，对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追溯调整。

公司于2016年8月1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更正2015年中期财务信息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规定的要求，对公司2015年中期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相关科目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认为公司本次更正 2015 年中期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是必要的，合理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关于该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更正不涉及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现对已披露的 2015 年度中期报告的主要财务指标及 2015 年半年度相关附注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一季报		2015 年半年报		2015 年三季度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其他应收款	188,336,118.79	176,216,008.79	245,180,099.70	155,849,543.14	156,201,573.19	23,346,732.82
未分配利润	373,152,767.18	361,032,657.18	399,821,881.31	310,491,324.75	411,337,030.90	278,482,190.53
总资产	1,294,279,263.82	1,282,159,153.82	1,342,271,558.50	1,252,941,001.94	1,305,295,303.59	1,172,440,46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5,948,686.18	853,828,576.18	891,605,770.11	802,275,213.55	911,723,056.56	778,868,216.19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36,033.38	-77,636,033.38	-90,412,271.29	-90,412,271.29	54,368,693.94	54,368,693.94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营业收入	69,688,891.77	69,688,891.77	279,110,450.71	279,110,450.71	457,461,701.79	457,461,701.79
营业外收入	12,495,735.82	375,625.82	97,781,322.06	8,450,765.50	142,044,108.84	9,189,26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76,423.96	-65,596,533.96	5,608,354.33	-83,722,202.23	17,123,503.92	-115,731,336.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802,049.78	-65,922,159.78	-2,792,411.17	-92,122,967.73	8,034,235.45	-124,820,604.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9	-7.40	0.61	-9.61	1.87	-13.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2	0.03	-0.41	0.08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2	0.03	-0.41	0.08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3	-7.44	-0.3	-10.57	0.88	-14.75

（二）2015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附注

1、调整前：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1,356,803.85	98.43	0.00	0	241,356,803.85	174,405,847.29	94.96			174,405,847.2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1,364.00	0.19	30,259.96	6.42	441,104.04	6,894,269.11	3.75	222,947.15	3.23	6,671,321.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89,528.13	1.38	7,336.32	0.22	3,382,191.81	2,372,901.30	1.29	7,342.80	0.31	2,365,558.50
合计	245,217,695.98	/	37,596.28	/	245,180,099.70	183,673,017.70	/	230,289.95	/	183,442,727.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2014 年远洋渔业油价补助	144,326,247.29	0	0	政府补助款不计提坏账
2015 年远洋渔业油价补助	89,330,556.56	0	0	政府补助款不计提坏账
2015 年南极海洋资源开发利用项目补贴	7,700,000.00	0	0	政府补助款不计提坏账
合计	241,356,803.85	0	/	/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政府补助	241,356,803.85	174,405,847.29
备用金、押金	3,389,528.13	2,372,901.30
其他往来款项	471,364.00	6,894,269.11
合计	245,217,695.98	183,673,017.7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非关联方	241,356,803.85	1 年以内	98.44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404,622.03	1 年以内	0.57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202,761.54	1 年以内	0.49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45,462.95	1 年以内	0.14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20,684.30	1 年以内	0.05	
合计	/	244,430,334.67	/	99.69	

(4)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上级财政拨款单位	2014 年远洋渔业油价补助	144,326,247.29	1 年以内	2015 年
上级财政拨款单位	2015 年远洋渔业油价补助	89,330,556.56	1 年以内	2016 年
上级财政拨款单位	2015 年南极海洋资源开发利用项目补贴	7,700,000.00	1 年以内	2015 年
合计	/	241,356,803.85	/	/

(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97,781,322.06	91,445,897.48	8,450,765.50
合计	97,781,322.06	91,447,197.48	8,450,76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0 年大洋性专业渔船购建项目-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2010 年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财建【2007】416号	2010 年 10 月	135,833.35	135,833.3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1 年大洋性专业渔船购建项目-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2011 年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财建【2011】356号	2011 年 9 月	179,166.69	179,166.6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2 年大洋性专业渔船购建项目-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2012 年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财建【2011】356号	2012 年 11 月	108,611.12	108,611.1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9 年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购船造船补助款	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财企【2009】420号	2009 年 12 月	26,324.80	26,356.7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1 年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农林渔矿（购船、造船）贷款贴息	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财企【2011】76号	2011 年 1 月	103,425.84	103,551.1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1 年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投资贴息（购船、造船）贷款贴息	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财企【2011】351号	2012 年 2 月	197,403.70	197,642.9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柴油补贴	远洋作业渔船柴油补贴	财建【2009】1号		89,330,556.56	90,694,735.5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南极海洋生物资源开发利用项目	南极磷虾探捕、专项试验及相关研究的相关支出补贴	农财发【2015】6号		7,7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97,781,322.06	91,445,897.48	/

(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6,629,191.14	371,501,560.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6,629,191.14	371,501,560.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08,354.33	37,904,301.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415,664.16	40,519,580.2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9,821,881.31	368,886,281.91

2、调整后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2,026,247.29	97.52	0	0	152,026,247.29	174,405,847.29	94.96			174,405,847.2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1,364.00	0.3	30,259.96	6.42	441,104.04	6,894,269.11	3.75	222,947.15	3.23	6,671,321.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89,528.13	2.18	7,336.32	0.22	3,382,191.81	2,372,901.30	1.29	7,342.80	0.31	2,365,558.50
合计	155,887,139.42	/	37,596.28	/	155,849,543.14	183,673,017.70	/	230,289.95	/	183,442,727.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2014 年远洋渔业油价补助	144,326,247.29	0	0	政府补助款不计提坏账
2015 年远洋渔业油价补助	0.00	0	0	政府补助款不计提坏账
2015 年南极海洋资源开发利用项目补贴	7,700,000.00	0	0	政府补助款不计提坏账
合计	152,026,247.29	0	/	/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政府补助	152,026,247.29	174,405,847.29
备用金、押金	3,389,528.13	2,372,901.30
其他往来款项	471,364.00	6,894,269.11
合计	155,887,139.42	183,673,017.7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非关联方	152,026,247.29	1 年以内	97.55	
第二名	非关联方	1,404,622.03	1 年以内	0.9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202,761.54	1 年以内	0.77	
第四名	非关联方	345,462.95	1 年以内	0.22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20,684.30	1 年以内	0.08	
合计	/	155,099,778.11	/	99.52	

(4)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上级财政拨款单位	2014 年远洋渔业油价补助	144,326,247.29	1 年以内	2015 年
上级财政拨款单位	2015 年远洋渔业油价补助	0.00	1 年以内	2016 年

上级财政拨款单位	2015 年南极海洋资源开发利用项目补贴	7,700,000.00	1 年以内	2015 年
合计	/	152,026,247.29	/	/

(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450,765.50	91,445,897.48	8,450,765.50
合计	8,450,765.50	91,447,197.48	8,450,765.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0 年大洋性专业渔船购建项目-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2010 年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财建【2007】416 号	2010 年 10 月	135,833.35	135,833.3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1 年大洋性专业渔船购建项目-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2011 年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财建【2011】356 号	2011 年 9 月	179,166.69	179,166.6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2 年大洋性专业渔船购建项目-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2012 年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财建【2011】356 号	2012 年 11 月	108,611.12	108,611.1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09 年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购船造船补助款	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财企【2009】420 号	2009 年 12 月	26,324.80	26,356.7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1 年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农林渔矿（购船、造船）贷款贴息	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财企【2011】76 号	2011 年 1 月	103,425.84	103,551.1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1 年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投资贴息（购船、造船）贷款贴息	造船贷款中央财政贴息	财企【2011】351 号	2012 年 2 月	197,403.70	197,642.9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柴油补贴	远洋作业渔船柴油补贴	财建【2009】1 号			90,694,735.5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南极海洋生物资源开发利用项目	南极磷虾探捕、专项试验及相关研究的相关支出补贴	农财发【2015】6 号		7,7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8,450,765.50	91,445,897.48	/

(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6,629,191.14	371,501,560.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6,629,191.14	371,501,560.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722,202.23	37,904,301.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415,664.16	40,519,580.2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10,491,324.75	368,886,281.91

三、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本次更正及追溯调整的专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开创国际对 2015 年未经审计的中期财务信息更正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相关事项更正结果与我们对开创国际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结果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一致，本次更正不影响开创国际经审计的 2015 年度财务报告信息。

四、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次更正事项的说明及意见

（一）董事会说明

公司在编制 2015 年中期财务报表时，按照国家财政部等七部委财建（2009）1 号文及公司自身会计政策，在油价补贴收取权利可以可靠计量时，于当年度予以确认。每年的定期报告中都将油价补贴的确认依据，金额及预计收到时间进行明确披露。2015 年公司编制中期报告时也是按上述原则进行编制及披露。2016 年 4 月 18 日，公司收到农业部渔业渔政管理局函件，函件表示国家正在对远洋渔业油价补助政策进行调整改革，暂无法确定公司 2015 年油价补助金额。经与审计委员会、审计师沟通后，公司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在未取得明确油价补助金额时，不能确认油价补贴收入。由于国家补贴政策发生变化，属客观情况导致公司 2015 年中期报表需要进行相应更正，因此，董事会认为：本次更正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根据新的补助政策，公司预计今后难以在当年度完成，该项补助的确认一般将于次年完成并记入公司次年的财务报表。公司将在可以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确认记入“营

业外收入—政府补贴”。

本次更正不存在相关责任人，是国家调整补贴政策所致。

公司董事会为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向投资者表示歉意。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更正 2015 年中期财务信息是必要、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董事会关于该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更正财务信息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和财务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对该事项进行更正。

四、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
- （二）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 （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监事会决议；
- （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11 日